

# 北京联合大学 2024 年戏剧与影视（135400）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

## 调剂公告

### 一、调剂系统开闭库时间

招生专业代码 135400

调剂系统开库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 00:00

闭库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 12:00

### 二、调剂条件

调剂考生须符合《北京联合大学艺术学院 2024 年戏剧与影视学科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工作办法》要求（复试工作办法详情请见学校官网）

### 三、复试方式

复试全部在北京联合大学北四环校区现场进行，考生进入指定教室参加复试；复试采用笔试、实践能力考核以及面试的方式进行。**考生携带黑色签字笔、铅笔、橡皮进入考场。**

#### 1. 笔试

主要为专业课测试。专业课闭卷笔试答题时间为 60 分钟，满分 100 分。笔试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 2. 实践能力考核

根据专业特点和人才选拔需要考核实践能力，答题时间为 60 分钟，满分 100 分。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 3. 面试

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最少为 20 分钟；考生进行 2-3 分钟台词独白展示，考官提问，考生回答的方式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 4. 复试时间、地点：

2024 年 4 月 10 日（周三）

上午 8:00，2 号楼 B902，考生资格现场核验

上午 9:00-10:00，2 号楼 B902，笔试

上午 10:00-11:00, 2 号楼 B902, 实践能力测试

下午 12:30, 2 号楼 B505, 候场

下午 13:00, 2 号楼 B504, 面试

#### 四、复试流程

1. 缴纳复试费 100 元, 在复试前须完成支付。(附件 1)

2. 复试前, 考生须认真阅读并填写《北京联合大学 2024 年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附件 2)

3. 考生须提交完整的《北京联合大学研究生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表》。(附件 3)

4. 资格审查

考生须携带本人复试缴费凭证、由考生本人签字的诚信复试承诺书、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 A4 纸同一面上)、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准考证、学历证书原件(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注册满 7 个学期或专升本 3 个学期的学生证, 毕业证书入学时交验)、在校期间的学校主管部门盖章的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学信网学历(学籍)校验报告、学术成果原件及复印件、其他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表原件等相关材料。考生学历(学籍)信息校验有问题的,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复试时须出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能参加复试。

**以上材料请按编号排序, 纸质版复印件于复试当天上交, 同时核验原件。**

**复试考生收到复试通知后, 尽快将上述材料按文件类别和顺序命名、打包(以“戏剧+姓名+考生编号”命名)发送至指定邮箱 [ytskyb@buu.edu.cn](mailto:ytskyb@buu.edu.cn)。**

5. 体检事宜

考生体检工作原则上在拟录取后进行, 具体待校医院安排后由学院另行通知。

#### 五、成绩计算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式考核成绩(均为百分制)按权重相加之和, 满分为

100分。复试成绩（含单项）低于60分（百分制），不予录取。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一致。

复试成绩（百分制）=笔试成绩×30%+实践能力×30%+面试成绩×40%。

2. 初试成绩换算成百分制后，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

入学考试总成绩（百分制）=初试总分÷5×50%+复试成绩（换算为百分制）×50%。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六、成绩公示

复试工作结束，复试成绩、拟录取名单将在校研究生招生网公示。

## 七、录取工作

1. 严格按照入学考试总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单列。

2. 考生接到拟录取通知后需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在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回复是否同意拟录取，否则取消录取资格，并按照成绩排名进行补录。

3. 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应视为复试不合格，均不予录取。

（1）复试成绩（含单项）低于60分（百分制）；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成绩不合格；

（2）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3）复试中提供虚假信息，考试过程中舞弊；

（4）考生身份不能确认；

（5）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

（6）体检不符合相关要求。

4. 复试工作结束后，学校将在校研究生招生网上进行拟录取名单公示；复试

合格拟录取的考生必须参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5.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的，录取资格无效。

6.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

7. 我校硕士研究生教育为全日制，除定向生外，所有拟录取考生的人事档案均须在指定时间调入我校。

## 八、联系方式

电话：010-64909149

QQ 群：110122573（实名进群：姓名+报考学科）

联系人：丁老师 白老师